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JIANGSU NANDASOF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045)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6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考慮及酌情以特別決議案形式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 特別決議案

##### 「動議

- (i)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五條之建議(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之通函)；及
- (ii)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九十四條之建議(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江蘇南大蘇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建(又名劉建邦)

南京，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南京市  
上海路  
金銀街8號  
蘇富特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  
青山公路682號  
潮流工貿中心15樓  
08-09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倘該股東為兩股或以上股份之持有人)代表代其出席該大會及在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回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6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送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任何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該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6樓(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
- (4) 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前填妥及簽署隨附之回條並交回本公司,地址為中國南京市鼓樓區清江南路19號南大蘇富特科技創新園16樓。
- (5)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或彼等之代表均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本公司核實。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十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劉建(又名劉建邦)先生、潘健翔先生及廖永榮先生,三名為非執行董事陳崢嶸先生、Wong Wei Khin先生及李成先生,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大西博士、解紅女士、謝滿林先生及伍守禮先生。

本通告之內容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在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頁 [www.nandasoft.com](http://www.nandasoft.com) 內。

\* 僅供識別